

A woman in a white lace wedding dress is smiling and holding a bouquet of red flowers. She is wearing a white veil and a necklace. The background is a green garden.

愛
只
有
一
個
字

【臺灣】姬小苔 著

爱只有一个字

〔台湾〕姬小苔著

花城出版社

爱只有一个字

姬小苔 著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十一号)

广东省农垦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6.25印张 120,000字

1990年4月第1版 1990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30,000册

ISBN7-5360-0649-7/I·593

定价：3.10元

内 容 提 要

罗香凝，一个美丽、任性的女孩儿，受其兄罗嘉伦之托，来到白梅园，企图阻止唐通对母亲——服装界皇后夏翠涵的追求。然而在那令人神荡梦驰的舞曲中，香凝结识了唐通的儿子唐智浩，醉酒之后，两人失去了理智……

香凝痛苦地生下了唐智浩带给她的孩子，这在离园引起了轩然大波，罗嘉伦举枪射杀了唐智浩，而后自杀身亡。一个美好的家终于支离破碎了，香凝再也没有天堂，她的兄弟，情人、儿子都在一个阴天里随风而去。

“你为什么就不能像别的女孩一样好好坐在屋里，非要像只猴子？”罗香凝的母亲夏翠涵站在树下朝上嚷嚷，一张俏脸气得通红。

在A大的教授新村内，夏翠涵是出名的能干太太，也是数一数二的美人，她一向注重教养，但今天香凝实在惹急了她，不仅从学校带回一张廿大分的考卷，把水蛇养在浴缸里，还爬到树上逃避她的责罚，诸多罪状，真是罄竹难书。

香凝没有答腔，她窝在树干的岔丫里，尽量用繁茂的枝叶遮住自己，她才没那么笨，夏翠涵的这套“你有本事就给我下来”的激将法已经不灵光了，再过半小时爸爸就到家，他回来她就有救，至少他是个君子——动口不动手。

“你看看你的好女儿！”到时候妈妈一定会这样骂爸爸！他就会跟她赔不是，然后把浴缸里的水蛇拿走，教香凝重新做那张廿分的考卷，于是大事化小、小事化无……

香凝想得发呆，禁不住笑出了声，但又急急住了口。

香凝的哥哥罗嘉伦坐在树对面的二楼房间用功，大开着

窗子，却对外面他所谓的“女人的战争”充耳不闻，他是个标准的书呆子，除了数学与天文学，他的世界容不下其它的东西，他的近视甚至和父亲罗菲一样深，他最大的愿望是当一个中国太空科学家。

香凝从树叶缝隙里看着他，他们之间只相差五岁，但在她的感觉上，他却是一部甚为诡异的上古史，乏味又难以理解。

暮霭渐渐笼罩住这个还算宽敞的院子，天快黑了，屋里的电话铃响了，响得很急，罗嘉伦仍无动于衷端坐在那儿，像一具化石。

夏翠涵也不走，她知道只要一转身，香凝就会忙不迭的溜下树，跑得无影无踪，任她喊破了嗓子也找不回来，她的两个儿女，一个太动一个太静，真是伤透了脑筋。

一只大蚂蚁爬上了香凝的脸，她腾不出手来抓；她臂下挟着一只捕蝶网，左手有一只蝉，右手还有一只，她今天运气好，居然同时用胶粘到了两只，但还不及多做处理，她妈妈就已经逼来了。

蚂蚁沿着颈头往下爬，在眉毛旁边停了一会儿，似乎有些进退失据，但立刻又下定决心，堂而皇之的登上了香凝的鼻子，在那儿顾盼自得，香凝皱起眉，平常，她遇到这种状况还容易对付，但今天不行，母亲在下头叫阵，蝉还在手里，她干瞪着眼，希望母亲能大发慈悲的走开。

另一只蚂蚁也爬上来了，香凝咬住了牙，然后，像做恶梦似的，成群结队的蚂蚁分别爬上她的脸和手臂，她活像是

“你妈妈呢？”男人不耐的咳了一声。

“回家去了，你问这个干嘛？你到底是谁？”

“我如果告诉了你，你能够替我保守秘密吗？”

“为什么？”香凝眯起眼睛。

“因为我不想让你妈妈知道我来过。”

“好吧！”香凝点点头：“我不晓得还有别人也怕她。”

“不是怕，但我有别的理由。”

“你很奇怪！”她以十岁孩子的眼光打量着这个神秘兮兮的家伙。“你一向都是这样吗？”

“不是。我姓夏，我是你的外公。”

“这倒希奇！”她笑了出来：“我怎么从没听说过你？”

“那是因为我和你母亲之间有些——误会。”老人干咳了一声。

“什么误会？”她兴味盎然，这下无缘无故的钻出个外公来，原来她那个道貌岸然的母亲也有秘密。

“你现在还不懂，等你大一点我再告诉你。”

“无聊！”香凝打了个大呵欠：“又是要等我长大，老天啊！我现在就很大了。”

老人瞪了她一眼，但一会儿又改变了主意，露出了笑容：“如果你真能遵守诺言，我会送你一个新标本箱。”

“真的吗？”香凝高兴得把腿疼都忘了，“你会给我吗？噢！你该不是在骗我吧！”

“只要你不告诉你母亲我来过，我就送你。”

香凝张口要说话，但表情却一下子又黯淡了。

又闭上嘴，乖乖地低下头玩他的计算尺。

三天之后，经过严密的视察，香凝被推出加护病房，转入普通病房，她既没变成白痴也没少掉一条腿，但她似乎昏睡不醒。

“孩子，我可怜的孩子！”夏翠涵哭着扑了上去，对医生苦口婆心的保证置之不理，不一会儿，她那痛心的哭声把走廊的许多人都引到了病房门口，偏就在这时候，香凝觉得装睡装够了，冷不防的直起头，冲着夏翠涵的耳朵怪叫一声，吓得她差点跳了起来。

这场闹剧是以夏翠涵的两记耳光结束的，她气走之后，捱了打的香凝只好再躲进被单里，在黑暗中瞪视着吊在半空中、裹满了石膏、活像只大火腿的脚。

就在她小声的抱怨即将接近尾声，人也快重新睡着时，病房的门开了，一个高大的男人走了进来。

“谁？你要干嘛？”被惊醒的香凝睁大了眼睛，瞪着这个不速之客。

进来的男人年纪很不小了，这点可由他灰白的头发，高耸的眉毛看得出来，但引起香凝兴趣的，不是他的皱纹，而是他身上那股近似巧克力糖的味道，香凝目不转睛的看着他，希望猜到他把巧克力糖藏在哪个口袋里。

“罗香凝？”

“嗯？”她心不在焉的应着。

“你几岁了？”

“十岁。”

“你妈妈呢？”男人不耐的咳了一声。

“回家去了，你问这个干嘛？你到底是谁？”

“我如果告诉了你，你能够替我保守秘密吗？”

“为什么？”香凝眯起眼睛。

“因为我不想让你妈妈知道我来过。”

“好吧！”香凝点点头：“我不晓得还有别人也怕她。”

“不是怕，但我有别的理由。”

“你很奇怪！”她以十岁孩子的眼光打量着这个神秘兮兮的家伙。“你一向都是这样吗？”

“不是。我姓夏，我是你的外公。”

“这倒希奇！”她笑了出来：“我怎么从没听说过你？”

“那是因为我和你母亲之间有些——误会。”老人干咳了一声。

“什么误会？”她兴味盎然，这下无缘无故的钻出个外公来，原来她那个道貌岸然的母亲也有秘密。

“你现在还不懂，等你大一点我再告诉你。”

“无聊！”香凝打了个大呵欠：“又是要等我长大，老天啊！我现在就很大了。”

老人瞪了她一眼，但一会儿又改变了主意，露出了笑容：“如果你真能遵守诺言，我会送你一个新标本箱。”

“真的吗？”香凝高兴得把腿疼都忘了，“你会给我吗？唉！你该不是在骗我吧！”

“只要你不告诉你母亲我来过，我就送你。”

香凝张口要说话，但表情却一下子又黯淡了。

“怎么啦？”老人问。

“算了！你还是别送的好，要不然她看见我胡收人家东西，可是吃不完兜着走。”

“你没地方放？”

“她总是去‘搜查’我的房间。”香凝一想到母亲把她辛苦搜集来的宝贝当垃圾扔出去，就是一阵气馁。

“如果我借你一个地方放呢？”

“可以吗？那地方会不会很远？”

“不远，一点也不远，等你伤好了，我就带你去！记着，绝对不准告诉任何人，否则我们的约定就取消了。知道吗？”

“知道！”她拼命点头。

“好！现在让我看看你的腿，嗯，还真伤得不轻，跟你妈小时候简直像一个模子倒出来的，真皮！”

好丑！

香凝想，刚才外公把她从学校接到离园来后，拿了一些夏翠涵小时候的相片薄给她看，真没料到，像妈妈那样的美女小时候居然会戴着满嘴的牙齿矫正器，绝透了，哈！如果给她知道了，不把香凝骂死才怪。

她实在够气香凝了，除了从树上摔下来差点摔成残废外，香凝住院那段日子，可真把医院闹得鸡飞狗跳，使她颜面尽失，所以香凝一能下地，夏翠涵赶快把她接了回家，免得丢人现眼。

香凝回家后，由于母亲家教严厉，再加上石膏还没拆

完，倒也着实乖了两天，等到医生宣布她可以重新学走路时，天下大乱的日子又开始了，她不是举着拐杖一跳一跳地去追鸡打狗，便是想尽法子跟母亲捣乱，总是把夏翠涵气得全身发虚。所以香凝痊愈恢复上学的那一天，她高兴得想去烧头柱香。

“其实外公说你小时候也好不到哪里去！”香凝见母亲那一副恨不得马上把她赶走的样子，真想浇她一盆冷水，但想到自己的诺言，只有暗自窃笑。

今天外公实践诺言，选了中午来学校接香凝，他的司机能从一大堆满身尘土，正在玩躲避球的小鬼中找出香凝真是不简单。

“咦！你认得我？”香凝煞有介事的挂着拐杖，对这个在大热天里还穿着全套自制服的家伙，真是十分好奇。

“那很简单！”司机笑了，“你跟小姐小时候长得真是一模一样，只是——”

“只是什么？”

“小姐小时候只有两只脚。”司机望着她的拐杖笑出了声。

香凝很快地就跟这个说话有趣的司机先生成了朋友，事实上，她今天一到学校就炫耀她这根拐杖，果然十分轰动，连隔壁的小朋友都跑来围观，甚觉希罕，当她表演如何用三只脚走路时，更是引起一阵惊叹。

唯一令她可惜的是，如果夏翠涵发现她偷带拐杖上学，这根宝贝非被没收不可，真不公平！她想，用三双脚走路并没有什么不方便啊！何必大惊小怪呢！

“外公！”她一走到校门口，看见威严的夏言曦坐在宽敞的车厢里等她时，不禁欢呼一声。

“你的脚——”果然他见到她拄着拐杖走路也吓了一跳，等到发现她只是献宝时，这才轻叱一声：“顽皮！”

“我们去哪里？”香凝从没坐过这种豪华大汽车，但她对目的地的兴趣显然要比这部车子来得大。

“离园。”

“梨园是什么？你住的地方吗？”

“你妈妈从没对你提过？”夏言曦有些不相信。“她从不提我，也不提离园？”

“我不知道啊！我一生出来她就已经跟爸爸结婚了。”她一脸无辜的回答。

车子爬上山坡，绕着山路走时，香凝看见一幢矗立在远处的房子，在树林中若隐若现，然后她在外公的说明里，弄清楚了这就是鼎鼎大名的离园，离开的离，不是梨子的梨。

“我还以为会有很多梨子呢！”她懊丧地说：“我渴死了。”

“忍耐点，我们马上就开饭，”外公慈祥地说，今天他很开朗，一点也不像那天板着脸。

香凝在学校已经吃过便当，所以对外公家里的佳肴美味一点兴趣也没有，可是她又不好意思拒绝外公的好意，只好象征性的尝那么一点。

“小孩子吃饭不许叹气。”外公瞪了她一眼。

“我吃饱了。”

“这么少？好吧！下去玩吧！”

“我的标本箱呢？”她如获大赦的跳下椅子，把颈上的餐巾一扔，如果教她天天这么正经八百的吃饭，她不得盲肠炎才怪。

“乔姐会带你去。”夏言曦拍拍手掌，一个好看女孩子走了进来，她长相斯文秀气，长长的辫子，走起路来婀娜有致。

“孙小姐，请随我来。”

“我叫罗香凝，不姓孙。”香凝张大了眼睛。“咦，你笑什么，我脸上有花？”

乔姐带她上楼，走进一个房间，把她看得目瞪口呆。“这是谁的房间，简直像儿童乐园。”

“是老爷送给你的十岁生日礼物。”乔姐摁下一个按钮，一架悬在半空中的模型飞机就绕着圆圈飞，再摁另一个钮，屋角半人高的玩具屋自动打开了门，奏出叮叮当当的音乐。

“我真不敢相信。”她喃喃自语，一张萍果般的小脸兴奋的胀红了。“如果给嘉伦看见，一定会吓得半死。”

“嘉伦？”

“我哥哥。他今年暑假就要考高中了。”

“噢！原来是孙少爷。”

“我已经告诉过你，我们姓罗不姓孙，你记性真坏！”香凝有些不耐烦地说，“你下次再乱叫我就生气咯！”

乔姐只是笑也不反驳，“你要不要看标本箱？在另一个房间里。”

“老天！离园的房子真多，”香凝诧异的说，“外公要这么

多房子干嘛？是不是你们每个人都住一间？”

“这是有钱人家的规矩，房间多工人多，主人才有面子。我们工人是四个人住一间。”

“你家呢？”

乔姐笑嘻嘻的脸一下子收敛了，眼圈一红。

“噢！我知道了，你没有家。”香凝自作聪明地说，“不过没关系，你就把这里当做自己的家好了。外公人很好，一定愿意的，对不对？”

乔姐强颜一笑，打开了钢琴旁的一道门。

外公说要送香凝一个标本箱是开玩笑，事实上，香凝长到这么大，还不曾见过这许多动植物标本放在一个房间内，就连做梦也不曾有过。

“我外公干嘛？”她屏住呼吸，好半天才轻轻问：“他要把我吓死？”

“有很多都是小姐从前留下来的，老爷说她在这方面是专家。”

“我妈？”香凝摇头，“外公一定是跟你说笑，她看到蟑螂都要尖叫一声，然后喊我爸爸赶紧把它打死。”

“真的吗？”一个苍老的声音在门口出现，是外公，他皱着眉头踱进来。

“真的！我妈说蟑螂好脏，很恶心！我倒不觉得，它们反应迅速又会游泳，还会飞，比别的虫子强多了。”

“这也难怪！离园从来就没有过蟑螂，嫁给那个穷小子一定受了不少罪。”外公喃喃自语着。

“你说什么？我妈妈嫁了个穷小子？你弄错了！我爸爸是大学教授欸！”香凝天真的说。

夏言曦没有和这个顽皮多嘴的小孙女多作争辩，只是叹口气，眉头皱得更紧了。

“你不是说叹口气要少活好多岁吗？”香凝这下可逮住这个机会。

“帮她收拾收拾，上课的时间快到了，你和老张送她去，别让她迟到了。”外公不理她，迳自吩咐乔姐。

“干嘛那么早送我回去？我才来呢！”香凝舍不得这个到处都是实验器具和标本的地方，对她来说，这是个儿童乐园，正大开着门欢迎她。

“如果你迟到了，你妈会怎么说？”外公拿起撒手锏，他很知道香疑怕的是谁。

“好吧！”她做了鬼脸。“我改天再来。”

“以后每天中午我都教司机和乔姐去接你。”

一整个下午，香凝只要想到离园那一间标本室，就像虫子似的，兴奋地在椅子上扭来扭去，片刻不得安宁，幸好她的老师韦小姐很了解她这种性情，除了口头警告她两句，并没有处罚她。

“卅五、四十，洗衣粉十元，肥皂一条七元，青菜五元，水果十元五角……”夏翠涵摊开帐簿在教授新村这个以绿色草坪、树木为主的眷区内，整个午后都是阴凉、宁静的，但夏翠涵一点也没法享受，她跟往常一样忙碌，好不容易得了

点空闲就坐下来算家用帐。

罗菲是个优秀的学者，也是个好丈夫，性情温和又富于幽默感，唯一的缺点就是收入总抵不上开支，老是捉襟见肘。

该死！这个月又有赤字了！夏翠涵放下笔，叹了口气，从抽屉拿出橡皮。

如果十多年前告诉她，将来有一天她也得为钱伤脑筋，她绝不会相信，但自嘉伦和香凝相继出生后，她愈来愈感到肩上压力的沉重。

尤其是香凝，她吃得多、长得快，没两个月衣服就不能穿了，鞋子更糟，总是赶不上她的脚，偏偏又穿得费，一双新球鞋用不到一个月就前空后绝，这哪叫穿鞋，简直比吃鞋子还来得快，偏偏她还常这儿摔伤那儿磕着，看医生简直看不起。

夏翠涵小心地把帐目上多出来的部分擦掉，若是这家里该有人为钱担心，那就让她一个人来担心好了，罗菲是个读书人，研究学问和教书才是他最快乐的工作。

有回罗菲不知怎么发现家用超支，一急之下就包了一批工作来做，夏翠涵初起也没留意，以为他是自己做研究，后来见他不分黑夜白日总是伏在制图桌上，这才动了疑心；发现他是为家用着急，竟不惜以教授之尊替人做完稿，把她弄得又气又心疼，连说带骂才教他推掉那份要玩掉老命的差使。

从此之后，夏翠涵就对家用帐本特别留意，绝不有任何一丝漏洞，让丈夫担心。

夏翠涵擦掉了多出来的数字后，舔舔笔心，写下了个

比较令人满意的数字，然后站起身来，取下墙上的一幅水彩画，在这幅复制品后面，有一个保险箱。

她打开号码锁，拉出其中一个小匣，里面有两枚戒指、一副耳环，和一串珍珠项链。

珍珠优雅的光泽，在蓝色丝绒的衬垫上，凉沁沁的教人好舒服，这串缅甸珍珠，是她妈妈临终前给她的。

她像触电般的缩回手，不！绝不能去抵押，她将来还要留给香凝做嫁妆！

夏翠涵咬了咬，拿起另一枚红宝石戒指，然后用力推上匣子，锁了保险箱。

这只红宝石戒指是她跟罗菲的定情之物，买的时候很贵，红宝石只有二分之一克拉，却花掉了罗菲将近两个月的薪水。

但她上个月去银楼问时，开给她的却是一个低到荒唐的价格。

诧异至极的夏翠涵当然不能接受，她又到了另一家银楼，结果证明原先那高价卖出又低价收购的银楼老板并没有骗她。

“红宝石很名贵，可是不保值，就连钻石也一样，除非你运气好，要保值只有黄金。”银楼店东很和气地告诉她最基本的珠宝常识，但这宝贵的一课，却令她闷闷不乐了好几天。

然而经过了这些天的考虑，她还是决定卖给原来那个银楼，要不然眼见着日子就没法过下去了。唉！她叹了口气，香凝不跌断腿多好！